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比例达到 1%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胡爱敏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胡锦涛先生为直系亲属关系，为一致行动人。
-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2.16%减少至 0%。控股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保持 20.53%不变；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将从 40.70%减少到 38.54%。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收到信息披露义务人胡爱敏通知，信息披露义务人自 2021 年 2 月 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5,29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6%。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一) 信息披露义务人

信息披露 义务人	姓名	胡爱敏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

基本信息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2 月 5 日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			
权益变动 明细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集中竞价交易	2021 年 2 月 5 日-2021 年 2 月 9 日	人民币普通股	2,280,460	0.93
	大宗交易	2021 年 3 月 18 日	人民币普通股	3,011,540	1.23
	合 计	-	-	5,292,000	2.16

(二) 一致行动人

一致行动 人 基本信息	姓名	胡锦涛	胡健
	住所	浙江省台州市仙居县	
	一致行动关系	直系亲属	直系亲属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姓名及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胡锦涛	50,274,000	20.53	50,274,000	20.53
胡健	44,100,000	18.01	44,100,000	18.01
胡爱敏	5,292,000	2.16	0	0
合计持有股份	99,666,000	40.70	94,374,000	38.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9,666,000	40.70	94,374,000	38.54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备注：1、本次一致行动人胡锦涛先生、胡健先生未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变动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本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情形。

3、本次权益变动所涉及股份均享有表决权，不存在表决权委托或受限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4、上述“减持比例”为占公司总股本 244,904,743 股的比例。

三、其他情况说明

1. 本次权益变动为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2.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